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WANTIA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4)

自願公告
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本公告由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
作出，以讓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本集團最新業務計劃及發展。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
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深圳萬天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萬天人工智能科技」)與中
億(深圳)具身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中億具身智能」)就(其中包括)於機器人產品及
人工智能物聯網解決方案領域的建議戰略合作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戰略框架
協議**」)。經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中億具身智能及其
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
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透過其附屬公
司主要從事(i)食材供應；(ii)餐飲；及(iii)環保科技。萬天人工智能科技為本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具有有限責任。

中億具身智能與中億(深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億信息科技**」)為於中國成立的聯屬公司。中億信息科技為國家級「小巨人」企業，並擁有其自身的研發及營運基地。中億具身智能與中億信息科技深耕於不同的人工智能細分領域及機器人產業鏈，形成優勢互補的關係。中億信息科技定位為國內領先的人工智能物聯網加機器人綜合解決方案供應商，而中億具身智能則專注於具身人工智能的前沿研發，提供底層機器人人工智能大腦及算法支持。中億具身智能擁有群體智能解決方案、人工智能物聯網雲平台及多機協同調度等領域的核心技術、知識產權及成熟的工業應用能力。

訂立戰略框架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萬天人工智能科技與中億具身智能之間的戰略合作旨在於機器人產品及人工智能物聯網解決方案領域實現業務協同發展。中億具身智能專注於具身智能領域，是國內領先的群體智能解決方案供應商，而萬天人工智能科技具備多項優勢，包括享有本公司所帶來的大量行業資源、強大的市場能力及上市地位。

根據戰略框架協議，萬天人工智能科技及中億具身智能將主要於以下四個方面發揮彼等各自的優勢及能力以推動合作：

- (i) 產品供應及技術合作 – 中億具身智能將優先向萬天人工智能科技提供其自主研發的機器人產品、人工智能物聯網解決方案及相關技術支援服務；
- (ii) 市場推廣及品牌合作 – 雙方計劃於具身智能領域創立一個新品牌並共同開展相關市場推廣活動；
- (iii) 場景實施及解決方案開發 – 雙方共同開發綜合解決方案，並側重於商業綜合體、文商旅綜合景區及智慧園區等場景；及
- (iv) 商業模式探索 – 雙方共同參與探索具身智能領域靈活及多元化的商業模式，以實現多元化的市場滲透。

董事會認為，訂約方於戰略框架協議項下的戰略合作讓本集團有機會涉足具身智能領域，且該合作旨在推動人工智能及機器人技術於多元化場景中的大規模應用。因此，董事會認為訂立戰略框架協議符合本集團的長期業務發展策略，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謹此強調，戰略框架協議作為萬天人工智能科技與中億具身智能之間未來合作的基本框架，不構成其任何訂約方的任何實質權利及義務。合作條款及模式仍有待進一步磋商及達成正式協議及／或安排。本公司將適時遵照上市規則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許國偉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許國偉博士及鍾學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詩敏女士、林至穎先生及許俊健先生。